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易讀教材設計」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臺中市特教輔導團實施要點。
- (二)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工作實施計畫。
- (三)臺中市身心障礙教育中長程發展計畫（110 年至 114 年）。

二、目的：

- (一)瞭解易讀概念、原則及編輯方式，並應用在特教教學現場。
- (二)提升本市教師對易讀資訊之認識與應用。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
- (三)協辦單位：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四、研習時間及地點：

- (一)研習時間：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二)研習地點：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樂心樓四樓視聽教室(臺中市東區樂業路 60 號)。

五、研習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六、報名日期、名額及方式：

(一)報名日期及名額：

- 1.請參加教師於 11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 2.名額 50 人，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二)報名資格：以下列順序及報名先後依序錄取：

- 1.本市各教育階段特教教師。
- 2.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

(三)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址：

<http://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關鍵字」→「承辦單位」→鍵入「沙鹿區沙鹿國小」後按查詢，完成網路報名程序。

(四) 聯絡人：本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周珊如老師，電話：04-26625014 分機 128。

七、報名注意事項：

(一) 錄取名單於研習 2 天前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公布，請自行上網檢視，將不另行通知。

(二) 凡報名後於本研習不克出席者，請依下列程序辦理：

1. 錄取結果未公布前，倘研習當日不克出席者，請逕自上網取消報名。

2. 錄取結果公布後，倘研習當日不克出席者，請致電聯絡人辦理請假手續。

八、研習注意事項：

(一) 本研習為實體研習，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參加人員請務必準時與會，且不得無故遲到、早退或中途離場，若不克出席請依規定辦理請假。

(二) 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惠予公（差）假登記。

(三) 因應 COVID-19 疫情，請參加人員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市防疫管理指引等相關規定辦理。

九、經費來源：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懲：執行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特教研習-「易」眼「讀」懂-特教×易讀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

研習地點：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樂心樓四樓視聽教室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主持人/講師
13：00-13：30	報到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13：30-14：20	「易」眼「讀」懂-認識易讀	三明治工 共同創辦人 謝若琳 小姐
14：30-15：20	易讀資訊應用	三明治工 共同創辦人 謝若琳 小姐
15：30-16：20	特教×易讀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翁亞寧 社工專員
16：30	賦歸	

◎講師介紹：

謝若琳 臺北藝術大學畢
三明治工共同創辦人

結合公益，藝術與設計，推廣共融理念。

曾參與的項目包括臺北市特色公園改造計畫、新北市共融藝術節、公館地景藝術節、臺灣選舉史上第一本易讀版投票指南手冊等，在跨界合作中不斷思考翻轉社會之可能。

翁亞寧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畢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社工專員

著作：易讀運動-心智障礙者邁向自立生活的第一步(林惠芳、翁亞寧、高雅
郁合著)社區發展季刊第 164 期。(2018 年)

2019 起參與多項製作易讀資訊/手冊或擔任編制顧問諮詢